

2021 年兰州理工大学设计艺术学院

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

一、学校、学院概况

兰州理工大学坐落于甘肃省省会兰州市，是甘肃省人民政府、教育部、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共建高校，入选国家“中西部高校基础能力建设工程”，“国家大学生创新型实验计划”，教育部“卓越工程师计划”，国家国防教育特色学校。

学校前身是 1919 年创立的甘肃省立工艺学校；1958 年，在组建兰州工学院的基础上，将甘肃交通大学并入，定名为甘肃工业大学；1965 年，学校划归第一机械工业部，同时将东北重型机械学院和北京机械学院的水力机械、化工机械、石油矿场机械和焊接工艺及设备专业建制全部迁入，并从湖南大学、合肥工业大学抽调一批教师来校工作；1998 年，转制为“中央与地方共建，以地方管理为主”的院校；2003 年，正式更名为兰州理工大学。经过百年的建设与发展，学校基本建成了一流工科、坚实理科、特色文科，进入国内同类高校高水平大学行列。

学校现有兰工坪校区、彭家坪校区两个校区，占地面积 2430 亩，校舍建筑面积 121 万平方米，图书馆馆藏图书 248 万册，电子图书 116 万册。

学校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努力培养基础理论实、专业口径宽、实践能力强、综合素质高，具有远大理想、家国情怀、创新精神、国际视野的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高级专门人才。学校深入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，形成一流本科教育行动计划

（2019-2030 年），稳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。在 2006 年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中获得“优秀”，在 2017 年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中获得专家好评，入选全国首批 99 个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、教育部首批示范性网络社区（易班网）试点高校。学校稳定增长研究生培养规模，提高研究生创新与实践能力和实践能力，逐步形成学术学位、专业学位研究生分类培养格局，近五年研究生第一作者发表 SCI、EI 论文 800 篇，获发明专利 111 件、实用新型专利 85 件。

学校设有 19 个学院、1 个教学研究部，设有研究生院、温州研究生分院。有国家级教学团队 2 个、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3 个，省级教学团队 11 个、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16 个。面向全国 30 个省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招生，在 17 个省实现一本招生，有全日制在校生 2.8 万余人，毕业生就业率连续多年保持在 95% 以上，被教育部授予“2009 年度全国毕业生就业典型经验高校”称号。2015 年，在解放军四总部组织的、有 117 所国防生培养地方高校参加的国防生军政素质基础达标考核中，我校国防生以全优的成绩位列第一名。

设计艺术学院成立于 2002 年，现有建筑学、设计学两个学术型一级硕士学位点，建筑设计与工程、工业设计两个学术型二级硕士点，以及艺术硕士（艺术设计领域）专业学位点，其中设计学为甘肃省省级重点学科。现有建筑学、城乡规划、工业设计、产品设计、视觉传达设计、环境设计六个本科专业，其中建筑学、城乡规划、工业设计是省级特色专业，工业设计、视觉传达设计是省级创新创业试点改革专业。目前学院教职工 90 人，其中专职教师 79 人，教授、副教授 30 人，中级职称教师 46 人，另聘任兼职教授 8 人。建有甘肃省工业设计行业技术中心、东南大学城市与建筑遗产保护教育部重点实验室（西北中心）、敦煌研究院—兰州理工大学文化遗产数字保护与再利用联合实验室，以及建筑城规、工业设计和艺术设计 3 个校级研究所。

二、报考条件：（含学术学位硕士生和专业学位硕士生）

1.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品德良好，遵纪守法。
2.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招生单位规定的体检要求。
3. 考生必须符合下列学历条件之一：

（1）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（录取当年 9 月 1 日前须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）。

（2）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。

（3）已获硕士、博士学位的人员。在校研究生报考须在报名前征得所在培养单位同意。

（4）持海外学历考生在报名时须已取得本科毕业证书，并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。

三、接收推免生

我校是国家授权、具有开展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（以下简称推免）资格的高等学校，我院学术型专业和全日制专业学位专业领域均可接收推免生。推免生均享受新生一等奖学金 16000 元。详见我院招生宣传手册或电话咨询。

四、报名

报名包括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两个阶段。应届本科毕业生应选择就读学校所在省（区、市）的报考点办理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手续；其他考生应选择工作或户口所在地省（区、市）的报考点办理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手续。具体事项和时间安排请解释参见兰州理工大学研究生院官网（<http://ge.lut.cn>）或设计艺术学院官网（<http://sjys.lut.cn>）公布的信息。

五、初试和复试

1、初试：具体事项和时间安排请届时参考 2021 年全国研究生考试信息。

2、复试：复试条件、时间、地点、内容范围、方式等参见设计艺术学院官网发布的复试通知。

六、录取

我院根据复试录取工作细则，在招生计划范围内，综合考察考生入学考试成绩（含初试和复试）、平时学习成绩和思想政治表现、业务素质及身体健康状况等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，第一志愿优先录取。我校按考生所报考的专业进行录取，考生报考时填写的研究方向只作为参考。硕士研究生报考时不涉及导师选择问题，我校在新生入校时实行导师和研究生双向选择。

七、招生专业目录与计划

2021 年学术型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

专业代码、名称及研究方向	拟招生人数	考试科目	备注
014 设计艺术学院 (0931-2976093) 081300 建筑学 01 建筑设计及其理论 02 城市设计及其理论 03 建筑遗产保护及其理论	25	101 思想政治理论 201 英语一 789 建筑与城市历史理论 501 建筑与规划快题设计 (6 小时快题)	同等学力加试科目： ①素描 ②色彩
014 设计艺术学院 (0931-2976093) 130500 设计学 01 工业设计及理论 02 产品设计及理论 03 环境设计及理论 04 视觉传达设计及理论	20	101 思想政治理论 201 英语一 783 设计理论 869 专业设计 (3 小时快题)	同等学力加试科目： ①素描 ②色彩

2021 年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

专业代码、名称及研究方向	拟招生人数	考试科目	备注
014 设计艺术学院 (0931-2976093) 135108 艺术设计 01 产品设计 02 环境设计 03 视觉传达设计	全日制 75	101 思想政治理论 204 英语二 768 设计史 869 专业设计 (3 小时快题)	同等学力加试科目： ①素描 ②色彩

八、考试参考书目

1、建筑与城市历史理论

- (1) 《外国建筑史(19 世纪末叶以前)》，陈志华著，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；(2010 版)
- (2) 《外国近现代建筑史》，罗小未主编，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；(2004 版)
- (3) 《中国建筑史》，潘谷西主编，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。(2015 版)

2、设计理论

- (1) 《世界现代设计史》(第二版)，王受之，中国青年出版社，(2015 版)
- (2) 《中国工艺美术史新编》(第二版)，尚刚，高等教育出版社，(2015 版)

3、设计史

《世界现代设计史》(第二版)，王受之主编，中国青年出版社。(2015 版)

九、联系方式

地址：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兰工坪 287 号设计艺术学院

电话：0931-2976093

邮编：730050

联系人：王老师

邮箱：sjys006@lut.cn

QQ 群：1070343019